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Joint Commission of Technological and Vocational College Admission Committee

113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 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 系統操作說明會



主辦單位：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13年4月17-19日



重要日程表

日期	辦理事項
113.04.16(二)10:00起	考生排名網路查詢
113.04.17(三)10:00起 113.04.24(三)17:00止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系統」 練習版
113.04.25(四)10:00起 113.05.01(三)17:00止	考生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
113.05.07(二)10:00起	公告錄取名單
113.05.14(二)12:00前	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截止日期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系統-注意事項(1/2)

1. 建議考生使用桌上型電腦或筆記型電腦，避免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因螢幕太小，資訊欄位顯示不完全，造成漏登資料而影響分發權益。
2. 由考生親自進行系統操作，切勿將甄選編號及設定密碼告知他人。
3. 每位考生須依其就讀科(組)、學程歸屬群別及不分群之系(組)、學程志願至多25個，請審慎選填登記就讀志願。

一經確定送出後，即完成就讀志願序登記，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或重填！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系統-注意事項(2/2)

4. 凡於規定時間內未上網選填登記就讀志願或雖有上網選填登記就讀志願但**未確定送出者，均以未登記論**，即喪失登記資格與分發機會。
5. **分發錄取生，無論放棄與否，一概不得參加113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
6. 未獲分發錄取考生：得參加113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等後續招生管道。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系統-系統登入(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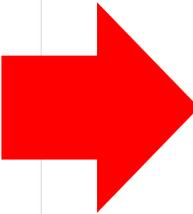
1. 科技繁星網站：<https://www.jctv.ntut.edu.tw/star/>
2. 至「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系統」登入甄選編號、已設定之密碼及驗證碼登入系統。

113學年度 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

重要日程 | 簡章查詢與下載 | 委員學校作業系統 | 推薦學校作業系統 | 考生作業系統

考生作業系統		
作業系統	說明	開放時間
網路報名系統【練習版】	【練習版】 預設帳號為test 密碼為test	113年2月27日(二)10:00起至 113年3月12日(二)17:00止
網路報名系統	系統操作手冊	113年3月13日(三)10:00起至 113年3月20日(三)17:00止
資格與比序審查結果查詢系統	系統操作手冊	113年4月9日(二)10:00起至 113年4月10日(三)17:00止
個人排名查詢系統		113年4月16日(二)10:00起至 113年5月1日(三)17:00止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系統【練習版】	【練習版】 預設帳號為test 密碼為test	113年4月17日(三)10:00起至 113年4月24日(三)17:00止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系統	系統操作手冊	113年4月25日(四)10:00起至 113年5月1日(三)17:00止
分發結果查詢系統-考生個人查詢		113年5月7日(二)10:00起至 113年5月31日(五)17:00止
分發結果查詢系統-依科技校院查詢	分發錄取生注意事項	

- 1. 最新消息
 - 重大變革事項
 - 考生資訊
 - 高中學校資訊
 - 委員學校資訊
 - 其他資訊
- 2. 招生學校
- 3. 規章辦法
- 4. 重要日程
- 5. 常見問題
- 6. 簡章查詢與下載
- 7. 下載專區
- 8. 統計資料
- 9. 相關網站連結
- 10. 考生作業系統**
- 11. 推薦學校作業系統



113 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

每日17:00~17:30, 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 建議使用 Chrome 瀏覽器

請登入

請使用甄選編號及密碼登入

甄選編號

密碼

請輸入下方數字

驗證碼 3 5 8 5 1

重新產生驗證碼

本系統開放時間為：
113年4月25日(星期四) 10:00 起
113年5月1日(星期三) 17:00 止

送出

5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系統-系統登入(2/4)

- 考生忘記密碼，可至本委員會網站下載專區，下載「系統登入密碼申請切結書」，填妥後傳真至本會申請補發。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委員會

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

重要日程 | 簡章查詢與下載 | 委員學校作業系統 | 推薦學校作業系統 | 考生作業系統

113學年度

- 1. 最新消息
 - 重大變革事項
 - 考生資訊
 - 高中學校資訊
 - 委員學校資訊
 - 其他資訊
- 2. 招生學校
- 3. 規章辦法
- 4. 重要日程
- 5. 常見問題
- 6. 簡章查詢與下載
- 7. 下載專區
- 8. 統計資料
- 9. 相關網站連結

113 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系統登入密碼申請切結書

甄選編號					申請日期	113 年 月 日		
申請考生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日()	夜()			行動電話			
推薦學校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國民身分證 正面影本黏貼處					國民身分證 反面影本黏貼處			
健保卡 正面影本黏貼處					<p>注意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各項欄位請詳細書明，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及健保卡影本須清晰完整，否則恕不受理；作業時間至少須30分鐘，若因此造成考生權益受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每人限申請乙次，並限以申請所得之通行碼登入科技繁星相關作業系統，補發申請之通行碼請務必妥善保存。 以傳真方式申請，逾期恕不受理。 (1)傳真電話：02-2773-8881、02-2773-1722。 (2)傳真完畢後，本委員會於收到傳真30分鐘內回傳至考生手機。 洽詢電話：02-2772-5333分機226。 			

本人因遺失密碼，為能參加113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特立本切結書茲以申請系統登入之通行碼。本切結書所填各項資料均由本人親自書寫，所附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健保卡影本亦確為本人所有，倘經發現偽造不實，本人願負法律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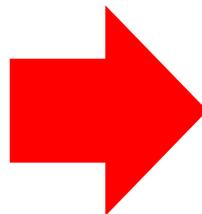
此致

113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委員會

考生簽章：_____

.....以下內容考生請勿填寫.....

收件日期		回覆通行碼	
回覆者		回覆日期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系統-系統登入(3/4)

- 1.有關係統操作步驟，請詳閱「操作手冊」。
- 2.請務必閱讀注意事項。
- 3.閱讀完成請勾選核取方塊後，點選「確定並進行下一步」。

113 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 Chrome 瀏覽器的無痕視窗，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登出 操作手冊下載 考生： 群別代碼： 群別名稱： 登入IP：

注意事項

1. 經 113年4月17日(星期三) 12:00 前排名複查後，全部報名考生比序最新排名及分發輪別揭示於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系統上，本會將依全部報名考生比序最新排名、考生所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及簡章分發規定辦理分發，請考生務必再次查閱名次。
2. 在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期間：113年4月25日(星期四) 10:00 起至 113年5月1日(星期三) 17:00 止，請先閱讀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注意事項，審慎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

本人已詳閱上列注意事項

確定並進行下一步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系統-系統登入(4/4)

1.請務必閱讀注意事項。

2.閱讀完成請勾選核取方塊後，點選「確定並進行志願選填」。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

注意事項

1.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期間：113年4月25日(星期四) 10:00 起至 113年5月1日(星期三) 17:00 止。
2. 經本委員會分發錄取之錄取生，無論放棄與否，一概不得參加113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
3. 考生須上本委員會網站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由本委員會統一分發，經分發錄取後始可取得入學資格。
4. 每位考生須依其就讀科(組)、學程歸屬之專業群科15群之一群，選填登記各科技校院於該招生群別及不分群之系(組)、學程志願 至多25個志願，請考生審慎選填登記就讀志願。
5. 考生於系統所選填登記之就讀志願，在未確定送出前皆可修改。選填登記僅限一次，一旦確定送出即完成志願登記，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或重填，請考生特別注意。
6. 凡於規定時間內未上網選填登記就讀志願或雖有上網選填登記就讀志願但未確定送出者，均以未登記論，即喪失登記資格與分發機會。
7. 完成登記就讀志願序並確定送出後，系統即可產生「就讀志願表」，考生應自行存檔或列印，嗣後考生對就讀志願序登記相關事項提出疑義申請時，應檢附「就讀志願表」，未檢附者一律不予受理。
8. 建議考生使用桌上型電腦或筆記型電腦，避免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因螢幕太小，資訊欄位顯示不完全，造成漏登資料而影響分發權益。

以上注意事項本人已閱讀完畢並願確實遵守

確定並進行志願選填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系統-選填志願(1/5)

請詳實核對考生姓名、群別
(系統會記錄考生登錄IP位址、操作時間、操作流程)

登出 操作手冊下載 考生: [] 群別代碼: 12 群別名稱: 管旅群 登入IP: []

最新排名結果

1 報名群別排名 / 報名群別符合資格考生人數	該群別報名群別考生 排名在本考生名次前的人數	不分報考群別全部考生排名 / 符合資格全部考生人數	不分報名群別 不同推薦學校考生 排名在本考生名次前的學校數	考生分發輪別
25 / 534	19	192 / 3413	136	1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

注意事項

2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期間：113年4月25日(星期四) 10:00 起至 113年5月1日(星期三) 17:00 止。

2. 經本委員會分發錄取之錄取生，無論放棄與否，一概不得參加113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

3. 考生須上本委員會網站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由本委員會統一分發，經分發錄取後始可取得入學資格。

4. 每位考生須依其就讀科(組)、學程歸屬之專業群科15群之一群，選填登記各科技校院於該招生群別及不分群之系(組)、學程志願，至多25個志願，請考生審慎選填登記就讀志願。

5. 考生於系統所選填登記之就讀志願，在未確定送出前皆可修改，選填登記僅限一次，一旦確定送出即完成志願登記，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或重填，請考生特別注意。

6. 凡於規定時間內未上網選填登記就讀志願或雖有上網選填登記就讀志願但未確定送出者，均以未登記論，即喪失登記資格與分發機會。

7. 完成登記就讀志願序並確定送出後，系統即可產生「就讀志願表」，考生應自行存檔或列印，嗣後考生對就讀志願序登記相關事項提出疑義申請時，應檢附「就讀志願表」，未檢附者一律不予受理。

8. 建議考生使用桌上型電腦或筆記型電腦，避免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因螢幕太小，資訊欄位顯示不完全，造成漏登資料而影響分發權益。

可供選填系(組)、學程志願 136個

志願代碼	學校名稱	群別代碼	系(組)、學程名稱	招生名額
16001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16	文化資產維護系	3
16002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16	材料及資源工程系材料組	3
16003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16	材料及資源工程系資源組	3
16004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16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8
16005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16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3
16006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16	生物科技系	5
16007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16	語言治療與聽力學系	5

志願代碼: [] 輸入代碼後按Enter鍵 已選填志願 0 個; 至多選填25個志願

志願序	志願代碼	學校 / 群別 / 系(組)、學程名稱
已選填志願		

加入志願 →

← 移除志願

↑ 志願上移

1. 確認最新排名結果
2. 詳閱注意事項
3. 考生可選填登記科技校院為其所屬招生群別及不分群之系(組)、學程志願，皆已列於左方「可供選填志願」內，至多可選填25個校系(組)、學程。

例如：考生甲就讀汽車科，屬於02動力機械群，則可供考生甲選填之志願為：02動力機械群、16不分群之系(組)、學程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系統-選填志願(2/5)

可供選填系(組)、學程志願 136 個

志願代碼: 輸入代碼後按Enter鍵 已選填志願 10 個, 最多選填25個志願

可供選填志願				
志願代碼	學校名稱	群別代碼	系(組)、學程名稱	招生名額
16044	元培醫專科技大學	16	醫學影像暨放射技術系	2
16045	元培醫專科技大學	16	醫務管理系國際商務組	1
16046	元培醫專科技大學	16	醫務管理系健康服務組	1
16047	元培醫專科技大學	16	醫學檢驗生物技術系	2
16048	元培醫專科技大學	16	護理系	4
16049	元培醫專科技大學	16	生物醫學工程系	2
16050	元培醫專科技大學	16	視光系	2
16051	元培醫專科技大學	16	藥物保健系	6
16052	中華醫專科技大學	16	語言治療系	5
16053	中華醫專科技大學	16	醫學檢驗生物技術系	5
16054	中華醫專科技大學	16	護理系	3
16055	中華醫專科技大學	16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1
16056	中華醫專科技大學	16	視光系	5
16057	美和科技大學	16	護理系	2

已選填志願		
志願序	志願代碼	學校 / 群別 / 系(組)、學程名稱
1	12006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 管旅群 / 休閒產業與健康促進系
2	12008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 管旅群 / 休閒產業與健康促進系
3	12003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 管旅群 / 休閒遊憩系
4	12047	景文科技大學 / 管旅群 / 旅遊管理系休閒遊憩管理組
5	12068	致理科技大學 / 管旅群 / 休閒遊憩管理系
6	16001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文化資產維護系
7	16010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 不分群 / 運動保健系
8	16020	弘光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物理治療系
9	16043	中臺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高齡健康照護系
10	16063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護理系

1

- 加入志願
- ← 移除志願
- ↑ 志願上移
- ↓ 志願下移

2

送出志願

1. 在此可進行「加入志願」、「移除志願」、「志願上移」或「志願下移」之編輯動作

建議考生使用桌上型電腦或筆記型電腦，**避免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因螢幕太小，資訊欄位顯示不完全，造成漏登資料而影響分發權益。

2. 完成所有就讀志願序之選填，請點按「送出志願」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系統-選填志願(3/5)

3

訊息

1. 選填登記志願至多25個志願。
2. 目前您已選填10個志願。確定要送出嗎?

確定 取消

3. 若選填未足25個志願，系統會出現提示訊息；若選填已達25個志願，則不會出現此對話視窗，直接進入下一個畫面。

備註：

1. **系統無暫存功能**，考生若中途登出系統，下次登入須重新操作。
2. 系統未操作停置超過**20分鐘**，將自動登出，登出後須重新登入始可使用；
3. **勿**開啟多個本系統視窗，以免造成就讀志願序無法送出。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系統-選填志願(4/5)

網路選填登記志願送出

注意事項

- 1 經本委員會分發錄取之錄取生，無論放棄與否，一概不得參加113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
- 2. 完成登記就讀志願序並確定送出後，系統即可產生「就讀志願表」，考生應自行存檔或列印，嗣後考生對就讀志願序登記相關事項提出疑義申請時，應檢附「就讀志願表」，未檢附者一律不予受理。

已選填就讀志願序

志願序	志願代碼	學校名稱 / 群別 / 系(組) / 學程名稱	招生名額
1	12006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 管旅群 / 休閒產業與健康促進系	7
2	12008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 管旅群 / 餐飲管理系	3
3	12003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 管旅群 / 休閒遊憩系	1
4	12047	景文科技大學 / 管旅群 / 旅遊管理系休閒遊憩管理組	4
5	12068	致理科技大學 / 管旅群 / 休閒遊憩管理系	3
6	16001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文化資產維護系	8
7	16010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 不分群 / 運動保健系	5
8	16020	弘光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物理治療系	1
9	16043	中臺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高齡健康照護系	6
10	16063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護理系	

志願序已確定無誤。

甄選編號:

密碼:

驗證碼:

請輸入下方數字

1 3 2 0 1

1. 閱讀注意事項。
2. 務必確認已選填就讀志願序之校系(組)、學程是否正確無誤。
3. 志願序若已確認無誤，請勾選「志願序已確定無誤」核取方塊，並輸入「甄選編號」、「密碼」及「驗證碼」。
4. 點按「確定送出」。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系統-選填志願(5/5)

1. 畫面將出現訊息視窗。請務必詳細閱讀。
2. 確定送出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無誤後，點選「確定」。

訊息

注意：

1. 凡於規定時間內上網選填登記就讀志願並確定送出者，均以登記論，即表示參加本招生分發。
2. 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分發之錄取生，無論放棄與否，一概不得參加當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
3. 就讀志願序選填登記確定送出僅限1次，一經確定送出後即完成志願登記，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或重填。

確定送出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無誤？

確定

取消

★★請注意★★

**就讀志願序選填登記
確定送出僅限1次，
一經確定送出後，即
不可以任何理由要求
修改或重填。**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系統-列印就讀志願表

1. 「列印就讀志願表」請自行存檔或列印，嗣後考生對就讀志願序登記相關事項提出疑義申請時，應檢附「就讀志願表」，未檢附者一律不予受理。
2. 若考生有申請大學獎學金之需求，「就讀志願表」請自行存檔或列印，系統關閉後，不予補發。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

注意事項

1. 經本委員會分發錄取之錄取生，無論放棄與否，一概不得參加113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
2. 完成登記就讀志願序並確定送出後，系統即可產生「就讀志願表」，考生應自行存檔或列印，嗣後考生對就讀志願序登記相關事項提出疑義申請時，應檢附「就讀志願表」，未檢附者一律不予受理。

列印就讀志願表

就讀志願表以PDF格式製作，無法開啟列印時，請下載 Adobe Reader 軟體。

Get ADOBE READER

已選填就讀志願序

志願序	志願代碼	學校名稱 / 群別 / 系(組) / 學程名稱	招生名額
1	12006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 餐旅群 / 休閒產業與健康促進系	12
2	12008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 餐旅群 / 餐飲管理系	7
3	12003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 餐旅群 / 休閒遊憩系	3
4	12047	景文科技大學 / 餐旅群 / 旅遊管理系休閒遊憩管理組	1
5	12068	致理科技大學 / 餐旅群 / 休閒遊憩管理系	4
6	16001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文化資產維護系	3
7	16010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 不分群 / 運動保健系	8
8	16020	弘光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物理治療系	5
9	16043	中臺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高齡健康照護系	1
10	16063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護理系	6

113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就讀志願表

ac8464178cc06c99823 a79a5f3e905042d

推薦學校: _____ 姓名: _____
甄選編號: _____

就讀志願表
【範例】

志願序	志願代碼	學校名稱 / 群別 / 系(組) / 學程名稱
1	12006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 餐旅群 / 休閒產業與健康促進系
2	12008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 餐旅群 / 餐飲管理系
3	12003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 餐旅群 / 休閒遊憩系
4	12047	景文科技大學 / 餐旅群 / 旅遊管理系休閒遊憩管理組
5	12068	致理科技大學 / 餐旅群 / 休閒遊憩管理系
6	16001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文化資產維護系
7	16010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 不分群 / 運動保健系
8	16020	弘光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物理治療系
9	16043	中臺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高齡健康照護系
10	16063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護理系

**自行存檔或
列印留存**

- 注意事項:
1. 「就讀志願表」無須繳回，請自行留存。
 2. 「就讀志願表」考生應自行存檔或列印，嗣後考生對就讀志願序登記相關事項提出疑義申請時，應檢附「就讀志願表」，未檢附者一律不予受理。
- 考生簽名: _____

分發方式說明

比序排名及四輪分發考生

- 全部報名考生進行比序排名（含同名次參酌比序）。
- 取各單一推薦學校之**考生比序排名**（單一推薦學校內比序排名仍相同時，再依推薦學校推薦順序），第1位者為第一輪分發考生、第2位者為第二輪分發考生、第3位者為第三輪分發考生，其餘考生均為第四輪分發考生。

第一輪分發

- 取各推薦學校**第一輪分發考生**，並依其比序排名及所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進行各校系（組）、學程招生名額分發。
- 若於首輪分發，倘有考生未獲分發錄取之推薦學校，僅由該校原訂於第二輪分發之考生優先參與第一輪遞補分發。

第二輪分發

- 第一輪分發後若有缺額之校系（組）、學程再進行第二輪分發。取各推薦學校**第二輪分發考生**（不含已參與第一輪遞補分發者）參加分發。

第三輪分發

- 分發規則同第二輪。

第四輪分發

- 分發規則同第二輪。
- 各科技校院對單一推薦學校考生至多再錄取2名，以各推薦學校推薦順序較前者優先錄取。

分發釋例說明(1/2)

- 範例：參與科技繁星推薦學校計280校，共3,590人符合推薦資格。

第一輪		第二輪		第三輪		第四輪	
不分群別 考生排名	分發順位	不分群別 考生排名	分發順位	不分群別 考生排名	分發順位	不分群別 考生排名	分發順位
1	1	2	1	3	1	128	1
4	2	10	2	14	2	156	2
5	3	13	3	44	3	178	3
6	4	19	4	65	4	192	4
7	5	23	5	84	5	213	5
8	6	26	6	103	6	226	6
9	7	34	7	114	7	238	7
11	8	37	8	123	8	240	8
⋮	⋮	⋮	⋮	⋮	⋮	⋮	⋮
2,660	280	3,302	280	3,579	280	3,590	2,750

註：排名為全部報名考生進行比序排名（含同名次參酌比序）

分發釋例說明(2/2)

A校	所有報名 考生 比序排名	群別	推薦學 校推薦 順序	分發 輪次
A-2	85	07群	2	第一輪
A-1	116	06群	1	第二輪
A-3	116	03群	3	第三輪
A-4	220	08群	4	第四輪
A-5	278	07群	5	
A-6	423	03群	6	
A-7	515	03群	7	
A-8	619	06群	8	
A-9	629	07群	9	
A-10	702	07群	10	
A-11	812	06群	11	
A-12	916	03群	12	
A-13	959	08群	13	
A-14	963	07群	14	
A-15	1185	06群	15	

B校	所有報名 考生 比序排名	群別	推薦學 校推薦 順序	分發 輪次
B-1	227	08群	1	第一輪
B-2	765	05群	2	第二輪
B-3	894	08群	3	第三輪
B-4	1592	05群	4	第四輪
B-5	2088	05群	5	

1. 四輪分發考生：全部報名考生進行比序排名(含同名次參酌比序)後，取各單一推薦學校之考生比序排名進行分發(單一推薦學校內比序排名仍相同時，再依推薦學校推薦順序)，第1位者為第一輪分發考生、第2位者為第二輪分發考生、第3位者為第三輪分發考生，其餘考生均為第四輪分發考生。
2. 例如：A校A-4參加第四輪分發，其在08群是否可以錄取，須視第一輪、第二輪及第三輪分發後，A-4所填之08群志願系(組)、學程是否仍有招生名額、考生排名及分發規則而定。

考生排名結果說明(1/5)

- **113年4月16日10:00起**開放考生排名查詢，亦提供「各分發輪別群別人數」，考生可至委員會網站下載專區下載參閱。
- 考生排名結果可與「各分發輪別群別人數」一併參閱，作為選填志願參考。
- 考生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截止日，為統測考試後，考生可選擇適合之入學管道，或評估錄取生不得報名甄選入學等因素，謹慎選填繁星志願，**無意願就讀之招生校系請勿選填。**

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

各分發輪別群別人數統計表

分發輪別 報名群別	第一輪	第二輪	第三輪	第四輪
01 機械群	12	15	21	176
02 動力機械群	10	11	18	149
03 電機與電子群	40	40	35	387
04 化工群	8	5	3	51
05 土木與建築群	10	7	5	57
06 商業與管理群	70	66	59	605
07 外語群	35	15	17	194
08 設計群	23	24	19	245
09 農業群	7	6	4	82
10 食品群	4	7	5	57
11 家政群	25	24	22	223
12 餐旅群	33	51	53	461
13 水產群	0	1	3	4
14 海事群	2	1	2	6
15 藝術群	6	4	6	52

範例



考生排名結果說明(2/5)



範例1：06商業與管理群-甲生

請詳實核對考生姓名、群別

登出 操作手冊下載 考生： [] 群別代碼：06 群別名稱：商業與管理群 登入IP： []

最新排名結果				
報名群別排名 / 報名群別符合資格考生人數	該輪別報名群別考生 排名在本考生名次前的人數	不分報考群別全部考生排名 / 符合資格全部考生人數	不分報名群別 不同高職學校考生 排名在本考生名次前的學校數	考生分發輪別
26 / 800	24	86 / 3583	70	1

商管群考生共800名，甲生為商管群排名第26名。

甲生的商管群在第1輪排名第25名。

全部考生共3,583名，甲生為第86名。

不分群別排名在甲生名次前有70校
(第1輪分發考生可參考此欄)

甲生為第1輪分發考生

考生排名結果說明(3/5)



範例2：05土木建築群-乙生

請詳實核對考生姓名、群別

登出 操作手冊下載 考生： 群別代碼：05 群別名稱：土木與建築群 登入IP：

最新排名結果				
報名群別排名 / 報名群別符合資格考生人數	該輪別報名群別考生 排名在本考生名次前的人數	不分報考群別全部考生排名 / 符合資格全部考生人數	不分報名群別 不同高職學校考生 排名在本考生名次前的學校數	考生分發輪別
11 / 79	1	439 / 3583	215	2

土木群考生共79名，乙生為土木群排名第11名。

乙生的土木群在第2輪排名為第2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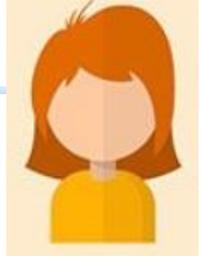
全部考生共3,583名，乙生為第439名。

不分群別排名在乙生名次前有215校 (第1輪分發考生可參考此欄)

乙生為第2輪分發考生

說明：土木群其他考生，群排名在乙生之後，但為該校之**第1輪**分發考生，依登記志願有可能在乙生前優先分發。

考生排名結果說明(4/5)



範例3：12餐旅群-丙生

請詳實核對考生姓名、群別

登出 操作手冊下載 考生： 群別代碼：12 群別名稱：餐旅群 登入IP：

最新排名結果

報名群別排名 / 報名群別符合資格考生人數	該輪別報名群別考生 排名在本考生名次前的人數	不分報考群別全部考生排名 / 符合資格全部考生人數	不分報名群別 不同高職學校考生 排名在本考生名次前的學校數	考生分發輪別
207 / 598	37	1399 / 3583	278	3

餐旅群考生共598名，丙生為餐旅群排名第207名。

丙生的餐旅群排名在第3輪第38名。

全部考生共3,583名，丙生為第1,399名。

不分群別排名在丙生名次前有278校
(第1輪分發考生可參考此欄)

丙生為第3輪分發考生

說明：餐旅群其他考生，群排名在丙生之前，但為該校第4輪分發考生，依登記志願有可能在丙生後分發。

考生排名結果說明(5/5)

- 在所屬群別比序排名很前面的考生，為何仍無法保證錄取心目中的理想志願？

為提供各地區學生適性揚才之均等機會、縮減城鄉差距，充分彰顯繁星計畫的精神，第一輪至第三輪分發作業是全部報名考生進行比序排名後，取各單一推薦學校考生比序排名前三名，依其所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進行分發。

所以若非該推薦學校比序排名前三名之考生，則將在第四輪進行分發，此時該考生心目中理想志願是否能被分發錄取，須視第一輪至第三輪分發後該志願是否仍有缺額及考生的排名順序而定，故即使考生在所屬群別排名很前面，並非表示必然錄取某一志願。

錄取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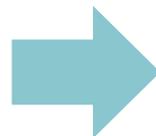
- **113年5月7日（星期二）10：00起**，在本委員會網站公告錄取名單，不另寄分發結果之書面通知，考生須自行上網查詢、下載或列印各考生之分發結果通知單。考生如未上網查詢，而致錄取權益受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各考生就讀學校亦可自行上網查詢或列印錄取名單存參。
（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star/>）
- 分發結果複查
考生對分發結果有疑義時，請填妥簡章附件六之「排名及分發結果複查申請表」，連同「就讀志願表」於**113年5月8日12:00前**向本委員會以傳真方式提出複查申請，並以電話確定本會已收到傳真，未依規定期限及方式申請複查概不受理。
- 本招生各科技校院不另辦理錄取報到作業。

錄取規定

- 經本委員會分發錄取之錄取生，無論放棄與否，一概不得參加113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
- 未依規定期限及方式，以書面向錄取學校辦理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參加113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招生、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各校單獨招生及大學各招生管道之招生，違者取消本招生錄取資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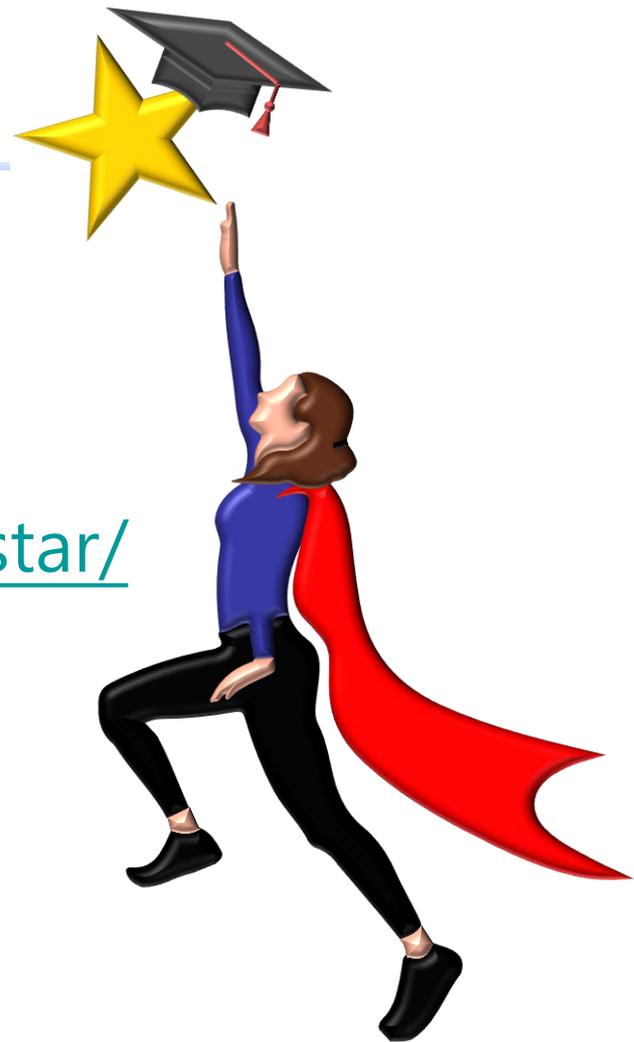
放棄錄取資格

- 錄取生因故欲申請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寫「113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如簡章附件七），於**113年5月14日（星期二）12：00前**將此書面資料**傳真至錄取學校**，且以**電話確定**錄取學校已收到傳真，始完成放棄程序。未依規定期限及方式聲明放棄者，概不受理。
- 本項作業辦理以**傳真收到考生之文件**為主。



意見交流

- 電話：02-2772-5333 (代表號)
- 傳真：02-2773-8881、02-27731655
- 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star/>
- 電子郵件信箱：star@ntut.edu.tw



 升學首選**科技校院**  優質學習**務實致用** 